

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SXZC2026-FW-065

项目名称: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煤矿安全培训授课服务采购项目（二次）

招 标 人: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

投 标 人: 陕西铜川工业技师学院

签署日期: 2026年7月24日

采购人（全称）：神木职业技术学院

投标人（全称）：陕西铜川工业技师学院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神木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煤矿安全培训授课服务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；
2. 项目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；
3. 项目内容：2026 年煤矿安全培训授课服务。

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2. 成交通知书、磋商响应文件、磋商文件、澄清、招标补充文件（或委托书）；
3. 磋商响应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；
4. 附录，即：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；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、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三、签约金额+

签约金额（大写）：壹佰伍拾玖万叁仟元整（¥1593000.00 元）。

合同总价即中标价，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各项费用、税金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、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，包括聘请服务费、人员、报告费、管理费、税金、其他费用等一切费用。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，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，按无效投标处理。

1. 据招标分项报价表确定各个工种的每课时安全培训授课费，并以实际产生的课时计算总课时费付费。分项报价表如下：

序号	类别	期次	每期课时	课时合计	成交单价 (元)	小计(元)
1	煤矿安全生产 管理人员	20	40	800	310.00	248000.00
2	煤矿特种作业 人员-理论	33	64	2112	260.00	755040.00
	煤矿特种作业 人员-实操		24	792		
3	煤矿特种作业 人员实操考试			640	19.00	12160.00
4	煤矿班组长	30	72	2160	260.00	561600.00
5	其他从业人员	15	72	1080	15.00	16200.00
合计				7584		1593000.00

2. 采购人统一收取培训费用,煤矿安全管理人员培(复)训、煤矿特种作业人员、煤矿班组长、其他从业人员按照每课时的单价,每天8课时,培训总天数支付投标人培训总课时费。

煤矿安全管理人员培(复)训:310元/课时,每日8课时,共计2480元/天;

煤矿特种作业人员:260元/课时,理论实操均为每日8课时,共计2080元/天;

煤矿班组长:260元/课时,每日8课时,共计2080元/天;

煤矿特种作业实操考试:每人19元/课时,每日8课时,每日8人,共计1216元/天;

煤矿其他从业人员:15元/课时,每日8课时,共计120元/天。

四、结算方式:

(1) 结算单位:由采购人负责结算,在付款前,投标人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(附详细清单)。

(2) 付款方式:服务完成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

五、期限

服务期:合同签订后一年内完成服务(具体时间如有调整,以中标人与采购人沟通确认为准)。

六、双方承诺

1. 投标人向采购人承诺,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。

2. 采购人向投标人承诺,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。

七、内容及要求:

即交付的服务内容、数量与投标文件、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,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、服务内容相一致。(附清单)

八、项目实施地点: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九、质量保证:

- 1、所有服务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;
- 2、所有服务质量必须符合行业标准;
- 3、所有因服务质量出现的问题由中标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。

十、验收:

- (1)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(条款);
- (2) 磋商文件;
- (3) 中标单位的磋商文件及公开澄清函(如果有须提供);
- (4) 合同服务清单。

十一、保密

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、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,不得向他人泄漏。

十二、合同争议的解决: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,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,协商达不成一致时,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十三、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。

十四、合同一经签订,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者中止、终止合同的,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。

十五、违约责任: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,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,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,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,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采购单位违约的,应当赔偿给中标投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十六、其他(无)。

十七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: 2026 年 7 月 24 日。
2. 订立地点: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

3. 本合同一式伍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贰份，监管部门备案壹份。
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以下无正文

采购人：神木职业技术学院（盖章）
地址：陕西省神木市滨河新区学苑路1号
邮政编码：719300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的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神木市支行

账号：9558852610001908808

电话：09128512466

投标人：陕西铜川工业技师学院（盖章）
地址：陕西铜川王益区红旗街育才路29#
邮政编码：727000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的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川红
旗街支行

账号：102506452020

电话：09198151663

